

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文件

津滨外〔2025〕7号

关于印发《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 学生教学科研成果奖励暂行办法 （修订）》的通知

各部门：

《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学生教学科研成果奖励暂行办法（修订）》经2025年第2次党政联席会暨院长办公会（2025年1月10日）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学生教学科研成果
奖励暂行办法（修订）

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

2025年1月10日

（此件主动公开）

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学生教学科研成果奖励暂行办法（修订）

第一条 奖励目的。为了鼓励学生在校期间积极参加省、市、自治区及以上各类高水平竞赛，培养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科研创新能力以及实践动手能力，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结合本院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奖励对象。所有申请奖励的项目，第一署名单位必须是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获奖人必须是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的师生。学生必须是本院全日制在校学生。指导教师包含滨海外事学院在编在岗人员，外大在编滨外全职在岗人员和已退休被滨海外事学院聘用的全职在岗人员。凡奖状或有关竞赛通知中，未标明姓名的师生，一律不予奖励。

第三条 学生学科竞赛获奖的奖励规定和奖励标准。

（一）学科竞赛分为团队和个人奖项，奖励标准（补充说明见附件1）分为一类竞赛和二类竞赛（奖励竞赛范围名单详见附件2、附件3）。

（二）一类竞赛奖励标准是：

表1 一类竞赛奖励标准 单位：元

等级	获奖等级	学生团队奖励金额/项		学生个人奖励金额/项	
		其中：学生团队	其中：指导教师	其中：学生个人	其中：指导教师
国家级	特等奖	3000	1500	1500	750
	一等奖	2500	1250	1250	650

	二等奖	2000	1000	1000	500
	三等奖	1500	750	750	400
省级、直辖市、直	特等奖	1250	650	650	350
	一等奖	1000	500	500	260
	二等奖	750	400	400	200
	三等奖	500	260	260	150

(三) 二类竞赛奖励标准是:

表 2 二类竞赛奖励标准 单位: 元

天津市获奖等级	学生团队奖励金额/项		学生个人奖励金额/项	
	其中: 学生团队	其中: 指导教师	其中: 学生个人	其中: 指导教师
特等奖	1000	500	500	260
一等奖	750	400	400	200
二等奖	500	260	260	150
三等奖	260	150	150	100

第四条 体育、文艺竞赛获奖的奖励规定和奖励标准。

对本院学生参加的体育类竞赛活动并取得 4-8 名按照优秀奖予以奖励 (详见表 3)。体育、文艺类竞赛等级及奖励标准是:

表 3 体育、文艺类竞赛等级及奖励标准 单位: 元

等级	获奖等级	学生团队奖励金额/项		学生个人奖励金额/项	
		其中: 学生团队	其中: 指导教师	其中: 学生个人	其中: 指导教师
国家级	一等奖 (冠军)	2500	1250	1250	650
	二等奖 (亚军)	2000	1000	1000	500

	三等奖（季军）	1500	750	750	400
	优秀奖	1250	600	600	300
省级、 直辖市 级	一等奖（冠军）	1000	500	500	260
	二等奖（亚军）	750	400	400	200
	三等奖（季军）	500	260	260	150
	优秀奖	260	150	150	100

第五条 优秀毕业论文奖励标准。学院对每届优秀毕业论文予以奖励：

表 4 优秀毕业论文奖励标准 单位：元

级别	优秀毕业论文奖励金额/篇	
	其中：学生个人	其中：指导教师
国家级	3000	1500
天津市级	1500	800

第六条 学生发表论文奖励标准。对本院学生以独立或第一作者署名公开发表的 F 类以上学术论文（获奖学术论文的字数应不少于 3000 字）予以奖励。论文级别分类参照《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论文等级目录》，奖励标准如下：

表 5 学生公开发表学术论文等级及奖励标准（2022） 单位：元

论文等级	发表刊物范围	奖励金额/篇
D 类	（1）在除 A、B、C 类以外的 CSSCI 来源期刊（含集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2）	4000
	（2）在除 A、B、C 类以外的 CSCD 来源期刊上发表的科技类学术论文。（见附录 3）	
	3)	

	(3) 在我校增补的 D 类国内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4) (4) 在我校增补的 D 类国外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5) (5) 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非理论版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E 类	(1) 在 CSSCI 来源期刊相应的扩展版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6) (2) 在 CSCD 来源期刊相应的扩展版上发表的科技类学术论文。(见附录 3) (3) 在除 A、B、C、D 类以外的“北大核心期刊目录”收录的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7) (4) 被工程索引核心版(EI Compendex)收录的非期刊论文。 (5) 被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会议录索引(Conference Proceedings Citation Index-Social Science & Humanities, CPCI-SSH)收录的论文。 (6) 被科学技术会议录索引(Conference Proceedings Citation Index-Science, CPCI-S)收录的论文。 (7) 在我校增补的 E 类国内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4) (8) 在我校增补的 E 类国外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5) (9) 在《中国教育报》《中国社会科学报》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2000
F 类	除特类、A、B、C、D、E 类以外,在有国际标准刊号 ISSN 或国内统一刊号 CN 的正规期刊或报纸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被正式出版且已连续出版 5 辑的学术论文集(含集刊)收录的学术论文,被正式出版的国际性或全国性学术组织、高校举办的国际或全国学术会议论文集收录的学术论文。论文集(含集刊)需有国际或国内统一出版号。	1000

第七条 奖励周期。学生竞赛获奖和科研成果奖励周期为一学年,奖励在每年 9 月 1 日至次年 8 月 31 日期间获得

的荣誉和成果。

第八条 奖励程序。学生教学科研成果奖励的工作程序如下：

（一）学院发布学生教学科研成果奖励申报通知；

（二）符合条件的申请人，按通知要求向所属系部提交成果奖励申请及佐证材料，系部初审汇总后，将涉及表 1、表 2 中的学科竞赛及表 4 的奖励申请交教务部；将涉及表 1、表 2 中的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的奖励申请交就业办公室；将涉及表 1 中的“挑战杯”和表 3 中的文艺类竞赛的奖励申请交院团委；将涉及表 3 中的体育类竞赛的奖励申请交体育部；将涉及表 5 的奖励申请交科研部。

（三）有关部门收到材料后进行内容审核，将符合申报条件的材料报各部门分管（或联系）院领导审阅并签署意见。各部门将审核合格的申请交学院学术委员会；

（四）学院学术委员会召开会议评审学生教学科研成果，通过的项目在校园网公示 5 个工作日；

（五）公示无异议的项目和个人，经党政联席会暨院长办公会审议通过，院长签署意见后实施奖励。

第九条 有关规定。

（一）坚持激励创新的原则。

1. 不同学年度和同一学年度，凡一名学生，作为第一人或参与人以相同题目、相同项目在学科和文艺竞赛中多次获奖，采用“就高不就低”或“就先不就后”的原则，只奖励 1 次竞赛获奖项目，不重复奖励。

2. 同一学年度，凡一名学生，作为第一人或参与人，以相同项目在体育竞赛中多次获奖，采用“就高不就低”或“就先不就后”的原则，只奖励1次竞赛获奖项目，不重复奖励。

3. 不同学年度和同一学年度，凡一名学生，学院已经奖励1次以后，又作为第一人或参与人以相近题目、相近项目在学科和文艺竞赛中多次获奖，是否奖励，由学术委员会研究提出建议，由党政联席会暨院长办公会审议决定。

（二）坚持将有限资金在学院各项工作中统筹分配的原则。

1. 在一个学年度内，在各类各种竞赛获奖中，学院对一名学生的奖励总次数不超过2次。学院不受理学生以第一人或参与人的身份申报的第三个获奖项目（若一名学生的姓名，无论是第一人还是参与人，第三次出现在申报材料中，则此项目不在本办法的奖励范围之内）。

2. 在一个学年度内，在各类各种竞赛获奖中，学院对一名指导教师（教练）的奖励总次数不超过2次。学院不受理指导教师以第一人或参与人的身份申报的第三个获奖项目（若一名指导教师的姓名，无论是第一人还是参与人，第三次出现在申报材料中，则此项目不在本办法的奖励范围之内）。

（三）本办法中的教师奖金均为税前金额。

（四）本院相关制度中与本办法不一致之处，以本办法为准。

（五）本办法未尽事宜，由院学术委员会研究提出建议，由院党政联席会暨院长办公会审议决定。

第十条 实施时间。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学生教学科研成果奖励管理办法（修订）》（津滨外 2024〔31〕号）同时废止。

- 附件：1. 学生学科、文艺和体育竞赛获奖奖励标准的补充说明
2. 2023 年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榜单内竞赛项目名单（一类竞赛）（2023）
3. 2024 年天津市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名单（二类竞赛）
4. 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论文等级目录（2022）

附件 1

学生学科、文艺和体育竞赛获奖奖励 标准的补充说明

获奖等级、名称设置与本标准名称不一致时，做以下规定：

1. 赛事奖项设置金奖一名，后设一、二、三等的金奖按，特等奖标准计算；金银铜奖各奖项设若干名，原则上金银铜奖对应标准的一、二、三等奖计算；金银铜奖项各 1 名，而后再设一、二、三等奖若干项的，原则上金银铜奖对应一等奖，所设一、二、三等奖按二等奖标准计算；

2. 赛事奖项设置中只设特别优秀奖与优秀奖若干，原则上特别优秀奖按一等奖、优秀奖按三等奖标准计算；

3. 赛事奖项设置不分等级的，按二等奖计；

4. 赛事奖项设置中不设等级只设名次的，前三名分别按照一、二、三等奖标准计算，之后的有获奖奖状或证书的名次（含第 4 名），按学院认定的比例计算。

附件 2

2023 年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榜单内竞赛项目名单（一类竞赛）（2023）

序号	竞赛名称	备注
1	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2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3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	
4	ACM-ICPC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5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6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7	中国大学生医学技术技能大赛	
8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	
9	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10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11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12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13	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	

14	全国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	
15	外研社全国大学生英语系列赛-①英语演讲、②英语辩论、③英语写作、④英语阅读	
16	两岸新锐设计竞赛·华灿奖	
17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年会展示	
18	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	
19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①RoboMaster、②RoboCon	
20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21	全国大学生先进成图技术与产品信息建模创新大赛	
22	全国三维数字化创新设计大赛	
23	“西门子杯”中国智能制造挑战赛	
24	中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	
25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26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①大数据挑战赛、②团体程序设计天梯赛、③移动应用创新赛、④网络技术挑战赛、⑤人工智能创意赛	
27	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	
28	米兰设计周一中国高校设计学科师生优秀作品展	
29	全国大学生地质技能竞赛	

30	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	
31	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	
32	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	
33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	
34	未来设计师·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35	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	
36	中国大学生机械工程创新创业大赛	原中国大学生机械工程创新创业大赛-过程装备实践与创新赛、铸造工艺设计赛、材料热处理创新创业赛、起重机创意赛、智能制造大赛
37	中国机器人大赛暨 RoboCup 机器人世界杯中国赛	
38	“中国软件杯”大学生软件设计大赛	
39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	
40	睿抗机器人开发者大赛（RAICOM）	原 RoboCom 机器人开发者大赛
41	“大唐杯”全国大学生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大赛	原“大唐杯”全国大学生移动通信5G技术大赛
42	华为 ICT 大赛	
43	全国大学生嵌入式芯片与系统设计竞赛	

44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CULSC）	原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CULSC）-生命科学竞赛、生命创新创业大赛
45	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	
46	全国高校 BIM 毕业设计创新大赛	
47	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①品牌策划竞赛、②会展专业创新创业实践竞赛、③国际贸易竞赛、④创新创业竞赛、⑤会计与商业管理案例竞赛	⑤会计与商业管理案例竞赛为2023年新增
48	“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	
49	中国高校智能机器人创意大赛	
50	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51	中国机器人及人工智能大赛	
52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2023年重新纳入
53	“21世纪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	2023年新增
54	iCAN 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2023年新增
55	“工行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科技创新大赛	2023年新增
56	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2023年新增
57	“外教社杯”全国高校学生跨文化能力大赛	2023年新增
58	百度之星·程序设计大赛	2023年新增

59	全国大学生工业设计大赛	2023 年新增
60	全国大学生水利创新设计大赛	2023 年新增
61	全国大学生化工实验大赛	2023 年新增
62	全国大学生化学实验创新设计大赛	2023 年新增
63	全国大学生计算机系统能力大赛	2023 年新增
64	全国大学生花园设计建造竞赛	2023 年新增
65	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竞赛	2023 年新增
66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与对抗技术竞赛	2023 年新增
67	全国大学生测绘学科创新创业智能大赛	2023 年新增
68	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	2023 年新增
69	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	2023 年新增
70	全国大学生基础医学创新研究暨实验设计论坛（大赛）	2023 年新增
71	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	2023 年新增
72	全国本科院校税收风险管控案例大赛	2023 年新增
73	全国企业竞争模拟大赛	2023 年新增
74	全国高等院校数智化企业经营沙盘大赛	2023 年新增
75	全国数字建筑创新应用大赛	2023 年新增

76	全球校园人工智能算法精英大赛	2023 年新增
77	国际大学生智能农业装备创新大赛	2023 年新增
78	“科云杯”全国大学生财会职业能力大赛	2023 年新增
79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高职赛
80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RoboTac	高职赛
81	世界技能大赛	高职赛
82	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选拔赛	高职赛
83	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	2023 年新增 高职赛
84	码蹄杯全国职业院校程序设计大赛	2023 年新增 高职赛

注：竞赛排名不分先后。竞赛项目定期更新，以最新竞赛项目名单申报奖励。

附件 3

2024 年天津市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名单 (二类竞赛)

序号	竞赛名称
1	2024 年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天津赛区竞赛
2	2024 年天津市大学生科技美术设计创新作品大赛
3	2024 年全国大学生先进成图技术与产品信息建模创新大赛天津赛区竞赛
4	2024 年天津市普通高校大学物理竞赛
5	2024 年天津市普通高校大学数学竞赛
6	2024 年 “外教社杯” 天津市大学生翻译竞赛
7	2024 年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天津赛区竞赛
8	2024 年天津市第十七届大学生工业与艺术设计竞赛
9	2024 年 “数客杯” 数字经济创新大赛
10	2024 年第十三届天津市大学生校园微视频大赛
11	2024 年全国新工科本科生毕业设计大赛
12	2024 年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天津赛区比赛
13	2024 年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天津赛区竞赛 (TI 杯)

14	2024年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天津赛区竞赛
15	2024年第九届天津市大学生化学竞赛
16	2024年京津冀大学生信息安全网络攻防大赛
17	2024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天津赛区竞赛
18	2024年天津市大学生外语学科竞赛
19	2024年天津市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
20	2024年华北五省（市、自治区）大学生计算机应用大赛天津赛区竞赛
21	2024年华北五省（市、自治区）大学生人文知识竞赛天津赛区竞赛
22	2024年华北五省（市、自治区）大学生机器人大赛天津赛区竞赛
23	2024年“启诚杯”第十三届天津市大学生人工智能电脑鼠竞赛
24	2024年天津市第七届大学生信息技术“新工科”工程实践创新技术竞赛
25	2024年天津市第十一届大学生动漫与数字创意设计大赛

注：竞赛排名不分先后。竞赛项目定期更新，以市教委最新竞赛项目名单申报奖励。（除一类省级竞赛项目外，为二类竞赛）

附件 4

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论文等级目录 (2022)

论文等级	发表刊物范围
特类	在 NATURE、SCIENCE 杂志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A 类	(1) 在《中国社会科学》(中文版、英文版)杂志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2) 被 SCIE(一区、二区)、SSCI(一区、二区)收录的学术论文。 (3) 被《新华文摘》转载的学术论文。
B 类	(1) 除 A 类论文以外,在各学科门类排名最前列或同行公认最权威的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1) (2) 被 SCIE(三区)、SSCI(三区)、A&HCI 收录的学术论文。
C 类	(1) 除 A、B 类论文以外,在各学科门类排名前列或同行公认较权威的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1) (2) 被 SCIE(四区)、SSCI(四区)收录的学术论文。 (3) 被工程索引核心版(EI Compendex)收录的期刊论文。
D 类	(1) 在除 A、B、C 类以外的 CSSCI 来源期刊(含集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2) (2) 在除 A、B、C 类以外的 CSCD 来源期刊上发表的科技类学术论文。(见附录 3) (3) 在我校增补的 D 类国内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4) (4) 在我校增补的 D 类国外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5) (5) 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非理论版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E 类	(1) 在 CSSCI 来源期刊相应的扩展版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6) (2) 在 CSCD 来源期刊相应的扩展版上发表的科技类学术论文。(见附录 3) (3) 在除 A、B、C、D 类以外的“北大核心期刊目录”收录的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7) (4) 被工程索引核心版(EI Compendex)收录的非期刊论文。 (5) 被社会科学与人文科学会议录索引(Conference Proceedings Citation Index-Social Science & Humanities, CPCI-SSH)收录的论文。 (6) 被科学技术会议录索引(Conference Proceedings Citation Index-Science, CPCI-S)收录的论文。 (7) 在我校增补的 E 类国内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4) (8) 在我校增补的 E 类国外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见附录 5) (9) 在《中国教育报》《中国社会科学报》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F 类	除特类、A、B、C、D、E 类以外,在有国际标准刊号 ISSN 或国内统一刊号 CN 的正规期刊或报纸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被正式出版且已连续出版 5 辑的学术论文集(含集刊)收录的学术论文,被正式出版的国际性或全国性学术组织、高校举办的国际或全国学术会议论文集收录的学术论文。论文集(含集刊)需有国际或国内统一出版号。
G 类	除特类、A、B、C、D、E、F 类以外,被正式出版的学术论文集(含集刊)所收录的学术论文。论文集(含集刊)需有国际或国内统一出版号。

注:

1. 本目录不定期更新,以更新目录公告为准。本目录所涉及的所有期刊来源数据库均以论文发表当年的最新版本为准,在新旧版本更替年份发表的论文,将依据新版本发布的具体时间进行划分和界定。

2. 期刊学术论文字数要求为 3000 字以上,报纸类论文字数要求为 1500 字以上。发表在 C 类及以上等级刊物的论文,如未达到规定字数要求,按照原等级降一级进行认定,其中少于 2000 字期刊类论文不予认定(文摘类除外),少于 1000 字报纸类论文不予认定。报纸类发文须是理论文章,否则不予认定。

3. 论文字数是指论文题目、摘要、正文及参考文献的所有字数,不计空格,

用中文以外的其他语言撰写的论文，其字数按中文同等版面的字数折算。

4. 在国内期刊上发表论文，该期刊须经国家新闻出版总署批准，由依法设立的期刊出版单位出版，不含增刊、专刊、专辑、一号多刊等；期刊论文须发表在正规版面上，一般应包括摘要，正文及参考文献，否则不予认定等级。

5. SCIE、SSCI 采用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分区标准进行分区认定。

6. 在正规版面发表的书评、学术译文按照原等级降一级进行认定；访谈、会议综述类论文按照原等级降两级进行认定。如未达到规定字数要求，按本目录注 2 所述规则叠加降级。①本目录中“书评”，特指评论并介绍专业性、学术性书籍的文章，通过实事求是、有见识的分析书籍的形式和内容，旨在探求创作的思想性、学术性、知识性和艺术性。②本目录中“学术译文”，特指将学术性文章从一种文字形式转换为另一种文字形式，包括将外文翻译为中文，或将中文翻译成外文的文章。第一译者即为该篇文章的第一作者。③本目录中“访谈”类论文，特指研究者通过“交谈”和“询问”的方式采访被研究者，并将访谈内容进行记录和整理，最终发表的学术性文章。文章署名排位第一的作者即为该篇文章的第一作者。④本目录中“会议综述”类论文，特指对某会议已取得的学术成果进行全面、深入介绍的文章，其中包含典型性和代表性的学术观点和对相关专题学术研究前景的展望等内容。

7. 违反学术规范或著作权有争议的论文不予认定。

抄送：各部门

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10 日印发
